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是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所属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其主要工作职责是为领导干部提供教育服务。工作职责主要包括以下几项内容：

(一) 县级副职/乡(镇)科级正职/市直机关科级等各类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培训。

(二) 公务员(初任/任职/专业/更新知识)培训，公务员施教机构骨干教师培训。

(三) 年轻优秀党员干部教育，市内意识形态部门(党员干部/理论骨干)培训。

(四) 市内统战部门党员干部培训，锦州市民主党派及非中共领导干部培训，市属大中型企业领导干部培训，少数民族干部/宗教界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培训，高中级知识分子培训。

(五) 工作调研与学术理论研究，国内外学术信息交流与合作，接受委托开展其他培训和科研活动。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无纳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3006.53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329.6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77.4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29.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604.33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20.10%。主要是省委党校学费及对外培训等收入。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72.59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2.41%。主要是辽宁锦州干部学院建设费、党员教育中心经费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249.20 万元，降低 7.65%，主要原因：上结转收入减少 31.33 万，本年无其他收入。

(二) 支出总计 3006.53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2152.5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1.60%。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93.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43 万元；资本性支出 0.79 万元。

2. 项目支出 853.9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8.40%。主要包括主体班及对外培训办班成本性支出、宣讲支出、事业编制公交卡及

运行经费、教师培训经费及科研经费、辽宁锦州干部学院建设经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176.60 万元，降低 5.55%，主要原因：上结转收入减少 31.33 万，本年无其他收入。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减少 72.59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原因：结转项目经费，已经全部完成支付，无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29.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2.56 万元，项目支出 177.0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28.28 万元，降低 15.5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减少，经费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7%，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27%，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4.3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29.60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教育支出 2270.40 万元，具体包括：

（1）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2270.40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主体班培训、宣讲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

原因是人员经费有调整及党员远程教育经费未支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1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9.21 万元，主要是追加养老保险单位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此项支出为追加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4.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84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列支此项，实际未发生此项支出。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发生此项经费支出，本年未发生此项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列支此项，实际未发生此项支出。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上年未发生此项经费支出，本年

未发生此项支出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99.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厉行节约。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公务用车运行费用与上年相同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4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维修费、保险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52.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71.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81.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1.31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

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2.72 万元，增长 1.52%，主要原因是参公人员其他交通费用及邮电费有调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9.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1.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6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8.1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85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60.7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5.7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学校食堂采购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自评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3 个，涉及资金 853.96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89.55 分。组织对中共锦州市委党校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2329.60 万元，

自评平均分 99.95 分。

(2) 部门评价情况。我部门组织对“主体班培训及宣讲”、“党员干部远程教育经费”、校舍验收”、“党校网络及数字收视费”、“党校教师培训费”等 1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853.96 万元。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主体班培训及宣讲”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6.64 万元，执行数为 1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培训计划，共计培训 4800 人；二是学员满意率达到 100%；三是党校培训质量得到全面提升；四是针对学员从严管理，培训取得扎实成效；五是学员积极参与党性锻炼，党性修养得到提升；六是完成各类、各层次培训 49 个班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低，原因一是财政年底部分支出未完成支付，二是预算培训数量与实际培训数量有偏差；三是在培训过程中，节约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与相关部门沟通，力求计划培训班次和人数与实际执行数一致。

(2) “党员干部远程教育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8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为全市农村、城市 1495 个远程教育站点网络正常运行提供经费保障；二是基层远程教育站点网络运行正常，党员干部群众利用远程教育平台开展学习教育活动，学员满意度较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完成，但截至到 2023 年底，“党员干部远程教育经费”未支付，形成下年结转。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执行。

(3) “校舍验收”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5.06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消防改造面积 1.8 万平方米;二是工程完成验收,但未决算评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细化程度不够;二是对未开展过的项目经验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主动学习,提高专业能力,丰富工作经验;二是遇到问题积极与财政部门和专业人士请示沟通,争取业务指导。

(4) “党校职工交通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 万元,执行数为 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事业编制人员上下班通勤;二是安全性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容易出现年初预算与实际执行不一致的情况;二原因是事业编制人员考入等不确定因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与人事等相关部门,做好沟通,提前预判人员变动情况,纳入年初预算;二是公交卡充值,严格把关,确保准确无误。

(5) “党校网络及数字收视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教学楼及宿舍网络全覆盖,完成党校维持正常运转的基本需要;二是丰富学员课余文化生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利用互联网办公、教学未实现全方位覆盖。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投入,加快“智慧校园”建设。

(6) “党校维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2.03 万元,执行数为 76.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

是完成2个教室及报告厅改造，教学音响设备升级，改善办学条件；二是完成党校维持正常运转的基本需要，充分发挥部门工作职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支出执行率有偏差；二是对设施设备老化损坏的预估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设施设备的检修，对可能发生的问题加强研判和评估。

(7) “党校水电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5.5万元，完成预算的113.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党校维持正常运转的基本需要，发挥部门工作职能；二是大力倡导节约用水、用电。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支出超额；二是对全年来校培训学员的预期不准。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评估学校接待能力上限，加强评估和研判，充分合理预算水电消耗量。

(8) “党校教师培训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5万元，执行数为9.5万元，完成预算的65.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实施引育并举措施，教师队伍量质齐升，教师参加培训11次，培训教师75人次；二是组织全体教师进行社会调研，帮助教师积累教学实践素材，增加课堂教学的说服力、感染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达不到全员外出学习全覆盖。部分教师参加培训的机会过多，而有些教师则缺乏培训机会；二原因是执行过紧日子要求，培训经费有限，部分年轻教师参加外出学习培训后，学习成果转化能力不足。完善教师外出学习培训计划，确保培训机会能够合理分配给有需要的教师。

(9) “党校成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0万元，执

行数为 19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4.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 127 个班次各类培训，共计培训 7269 人；二是打造具有锦州特色的党性教育品牌，提升干院知名度和影响力。三是完成在职研究生招生及日常管理工作，2023 年共招生 64 人。四是实现预算外收入 700 余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初预算数与实际执行数有差异；二原因是由于培训班次和人数增加，成本随之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评估与研判，力争预决算无差异。

（10）“党校基本运行及课题研究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执行数为 1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3 年教师发表文章 54 篇（国家级 1、省级 22、市级 31），科研获奖 44 项（省级 9、市级 6、校级 29）；组织教师参加省内外学术年会 12 人次并提交征文 10 箱；高质量编印校刊 4 期。二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发挥新型智库作用。整合资源，利用好省市科研咨政平台，大力开展锦州市委党校（院）级科研课题和科研协作课题研究。2023 年共结项科研课题 48 项（省级 5、市级 12、校级 31）。课题结项报告择优形成 10 期《送阅件》；9 篇咨政成果获得市级领导签批；2 篇科研课题结项报告被市委、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内参刊发；召开锦州党校系统咨政能力提升培训会；编印科研课题结项报告汇编 1 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高质量的科研项目和咨政成果不多；二原因是缺乏载体机制促使科研成果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建优科研咨政激励制度激发内生动力，实施科研项目精品战略加强新型智库建设，强化党校科研队伍建设夯实科研咨政基础。

(11) “党校图书杂志”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我校教育资源建设重要主成部分，服务与教育教学；二是为教职工及学员提供更多的阅读资料。三是丰富来训学员课余文化生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图书杂志阅读量小。二是广泛征求意见的范围不均衡。下一步改进措施：广泛征求各行政科室、教研室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开展图书、报刊杂志订阅。

(12) “后勤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08.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我单位服务接待水平更具有专业化；二是提高我单位培训接待能力，提升服务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精准度不够；二是对物业社会化服务范围考虑不够精确。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对党校和干院未来发展趋势的预判能力，不断积累工作经验，及时调整预算的精准度。

(13) “党校劳服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3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21 万元，执行数为 7.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劳服人员保险、取暖费正常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剩余两名职工未到退休年龄，属于历史遗留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缴纳社会保险费，维持稳定。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29.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604.33	五、教育支出	36	2,947.3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9.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33.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06.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2.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006.53	总计	62	3,00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33.93	2,329.60		604.33			
205	教育支出	2,874.73	2,270.40		604.33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874.73	2,270.40		604.3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874.73	2,270.40		604.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1	59.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21	59.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21	59.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06.53	2,152.56	853.97			
205	教育支出	2,947.32	2,093.36	853.9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947.32	2,093.36	853.9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947.32	2,093.36	853.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1	59.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21	59.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21	59.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29.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270.40	2,270.4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21	59.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29.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29.60	2,329.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29.60	总计	64	2,329.60	2,32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29.60	2,152.56	177.04
205	教育支出	2,270.40	2,093.36	177.0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270.40	2,093.36	177.0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270.40	2,093.36	177.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1	59.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21	59.2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21	59.2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3.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03.76	30201	办公费	26.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8.7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64.4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7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8.63	30205	水费	0.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64.26	30206	电费	0.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21	30207	邮电费	3.1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01	30208	取暖费	57.5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9	30211	差旅费	4.8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4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3.51	30216	培训费	1.0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5.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2.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5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1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4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8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71.24	公用经费合计					18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4.86	4.84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6	4.84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6	4.84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45001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2107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1691.31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1691.31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362.51	1360.28	99.83%	10	9.9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459.66	459.55	99.97%	10	9.99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17.98	217.77	99.90%	10	9.99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26.30	126.23	99.94%	10	9.99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完成主体班各班次培训；做好在职研究生招生及日常管理工作；扩大锦州干院影响							完成主体班各班次培训 42 个。教师培训 75 人，组建教师团队外出考察，“三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3	3.3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	3.3	3.3							
							100%-80% (含)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3.5	3.5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年初计划对教学楼内墙进行大白粉刷工程，由于宿舍改造未进行完，大白粉刷工程未实施。	其他：年初制定预算时，充分考虑各项因素，科学、合理安排预算，避免预算未执行，造成预算执行偏差。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 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入管理 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行为 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8	0.8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有利于促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		科学民主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培训人员的满意度	>=	90	%	90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提高可持续发展。		不断深化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5	5						
总评价得分											99.9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对外成本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0.37			全年执行数(万元)			199.95			执行率			99.7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扩大党校及干院学院的影响力,补充党校经费。							已完成班次144个,累计接待人数8198人,收入合计764.4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校委托培养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人数	>=	200	人	238	100%	12.5	12.5								
			党校委托培养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班次	>=	5	个、次	6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党校委托培养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合格率		全部合格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12.5	12.5								
			培养研究生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校研究生	>=	226	人	24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校委托培养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项目可持续性		增加收入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8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后勤服务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5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党校基本运转, 保证培训需要。							维持党校基本运转, 保证培训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校后勤服务服务人员	=	32	人	40	100%	12.5	12.5							
				党校后勤服务项目面积	=	18570.14	平方米	18570.14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党校后勤服务人员服务能力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2.5	12.5							
	党校后勤服务被投诉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校后勤服务提升就业率		解决就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校后勤服务为党校提供后勤保障		维持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基本运行及课题研究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9.15			全年执行数(万元)			28.71			执行率			98.4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党校干部思想引领、政策宣传、理论建设、决策咨询的重要职能,实现党校的科研目标,更							完成党校(干院)干部思想引领、政策宣传、理论建设、决策咨询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研项目课题立项数	>=	50	个	53	100%	8.3	8.3								
				设立专项科研课题数量	>=	5	项	5	100%	8.3	8.3								
		质量指标		科研项目实施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科研项目结项通过率	>=	90	%	90	100%	8.5	8.5								
				科研课题结项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时效指标		科研项目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学科研成果质量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改善广大师生员工的教学、科研条件			经费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85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教师培训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1.5			执行率			79.3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论研究、党校科研发展的新路径,为推进党校事业发展提供强大的理论支撑和科学指引。一发挥							注重多元化培育,选派教师参加各级各类培训,不断开阔教师知识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校专职教师培训人次	>=	10	人次	12	100%	12.5	12.5							
			党校专职教师外出调研考察	>=	20	人次	2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党校专职教师参加培训结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党校专职教师外出调研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校专职教师培训成果转化结果社会满意度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校专职教师培训成果运用		效果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93	减分项	8.9310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劳服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21			全年执行数(万元)			7.71			执行率			83.7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稳定。							维修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校劳服人员取暖费报销		<=	25	人	25	100%	12.5	12.5								
			党校劳服人员经费工资保险		=	2	人	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党校劳服人员工资、保险发放、缴纳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党校劳服发放取暖费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校劳服经费			维持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校劳服经费			自然减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3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3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水电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5.5			全年执行数(万元)			45.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正常运行							维护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费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电费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经费足额发放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成本指标	党校水费	=	35	万	35	100%	8.3	8.3									
		党校电费	=	5	万	5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人数	>=	3000	人	30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校运行可持续发展		长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图书杂志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5			全年执行数(万元)			2.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增加图书馆图书数量,方便教师查找资料,丰富学员课余生活。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校图书订阅图书流通人数	>=	500	人	500	100%	12.5	12.5							
			党校图书订阅开放时间	>=	150	天	15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党校图书订阅	=	10	%	10	100%	12.5	12.5							
			党校图书订阅投诉率	<=	1	%	1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借阅图书的人数	>=	200	人	200	100%	20	20							
对出版图书的实际使用人数			>=	500	%	5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网络及数字收视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			全年执行数(万元)			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标		为党校提供网络及数字电视所需费用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60	天	360	100%	10	10							
			地面数字电视提供电视节目数量		>=	50	个	5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正常网络运行		>=	99	%	99	100%	10	10							
			信息网络正常运行比率		>=	99	%	99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		=	365	天	36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地面数字电视覆盖网规划			保证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单位信息化网络安全指标			网络安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维修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6.53				全年执行数(万元)				76.06				执行率		99.3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党校基本运转需要,亮化、美化环境,创造良好的培训条件。								维持党校基本运转需要,亮化、美化环境,创造良好的培训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校维修费使用地点	=	5	处	5	100%	12.5	12.5							
			党校维修费使用面积	=	18570.14	平方米	18570.14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党校维修费建筑维系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党校维修费设备维修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校维修费及时率满意度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校运行可持续发展		保证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4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职工交通卡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8			全年执行数(万元)			5.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事业编制教职工上下班需要							保证事业编制教职工上下班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校通勤人数	>=	50	人	50	100%	12.5	12.5								
			党校通勤月份	=	10	月	1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党校通勤安全性		安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2.5	12.5							
			党校通勤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党校通勤开发区单位共用		结余成本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校通勤保证党校事业编制上下班		发展需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校舍验收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58.6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校舍验收工作								完成消防改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等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建筑面积	>=	18000	平方米	18000	100%	10	10								
			完成消防改造面积	>=	18000	平方米	180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0	10								
	建筑质量标准达标率		>=	90	%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改造工程按期完工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消防安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修项目实施对建筑物稳定运行及功能持续影响	>=	15	年	15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职工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主体班培训及讲师团宣讲专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06.64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7.5				执行率		41.5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委组织部下发的调训计划。完成预计 6000 人的基础理论培训, 预计开展 47 个班次。圆满								完成市委组织部下发的春、秋两季调训计划。完成培训学员 4768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到课率	>=	98	%	100	100%	8.3	8.3									
			组织培训班次	>=	46	次	54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培训目标达成率	>=	95	%	95	100%	8.3	8.3									
			培训考核通过率	>=	98	%	98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按时完成度		按时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3	8.3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	100	元/人天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影响力提高程度	>=	95	%	95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深入推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提升城市形象和影响力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众群体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4.16	减分项	35.157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党校教育中心远程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锦州市委员会党校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0.84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农村、城市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终端炸站点,建设农村城市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教学服							完成农村及城市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学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校党员教育中心农村站点	=	1216	个	1216	100%	12.5	12.5									
			党校党员教育中心城市站点	=	279	个	279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党校党员教育中心农村站点正常运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党校党员教育中心城市站点正常运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校党员教育中心远程教育持续宣传中央精神提高党员素质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校党员教育中心远程教育群众满意度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